

上海法院去年执结案件10.55万件

平均执行天数同比减 7.13 天

本报讯（记者 宋宁华）上海法院去年共执结案件10.55万件,平均执行天数同比减少7.13天。今天上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高院副院长顾伟强介绍,近阶段,上海法院以开展专项执行活动为抓手,着力对劳动报酬、交通肇事、工伤等人身损害赔偿类涉及困难群体切身利益的民生案件加大执行力度。去年12月,本市法院执结涉民生案件3693件,执行到位金额3.05亿元,实际执行率94.77%,执行标的清偿率94.12%。

据了解,上海法院执行工作主要是在“查、限、惩、联”四个字上下功夫。

查 就是依法穷尽一切手段,通过查人、查款、查车、查房、查其他财产,让被执行人及其财产无处隐匿。

比如闵行法院执行的一起工伤事故案件,原告邹某在闵行区某仓库工作时将右手卷进机器,致右前臂挤压毁损并截肢,后经闵行法院判决,被告胡某等三人应赔偿28.237万元。由于被告未按时履行支付义务,原告于2009年11月向闵行法院申请执行。该院执行法官受理案件后,先后三次前往被执行人胡某所在地江阴进行调查,发现胡某在江阴注册成立了一家废塑料回收站,又购买了一辆丰田轿车。

2012年11月的某天晚上,申请人的亲属来电告知发现了丰田车,承办执行法官立即与其他4名执行干警一起,赶往废品回收站控制了车辆和胡本人。经过努力,胡某向法院支付了10万元赔偿款。之后,承办法官又将另一

被执行人骆某传唤至法院,骆某也支付了10万元赔偿款。同时,该院又根据案件实际情况向有关部门申请了相应的司法救助款。考虑到申请人邹某本人行动不便且生活艰难,闵行法院执行法官还专程赶赴丹阳,将上述款项发放给申请人。

限 就是依法采取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等措施,全力压缩不履行义务被执行人的活动空间,迫使其自觉履行义务。

去年一年,全市法院共对23989人次给予网络曝光,对8068人次实施限制高消费,对1226人次实施限制出境,执行的力度和强度都比往年有了一定的提升。

惩 就是充分运用司法拘留、罚款等强制措施,乃至追究拒执犯

罪刑事责任。

去年,全市法院共对383人次采取司法拘留,对20名被执行人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或非法处置查封财产罪追究刑事责任,占2008年至今五年以来所有判决拒执罪案件的近一半。

联 就是与社会各界,尤其是各协助执行部门建立基层协助执行网络和执行联动机制。

努力依托全社会的力量,提供执行线索,破解执行难题,化解执行矛盾。比如去年在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和上海银监局的支持协调下,高院与全市33家商业银行举行签约仪式,以电脑网络“点对点”专线连接的方式,实现被执行人银行存款信息的集中、实时查询。这一工作模式和相关经验被

最高法院在全国推广。全市法院与银行间“点对点”查询系统开通至今,共查询被执行人银行账户信息130万条,受到当事人与社会各界的普遍欢迎与好评。

松江法院在执行农行松江支行申请执行两被执行人房贷纠纷一案中,经“点对点”查询系统,查到被执行人9个有效银行账户,虽然存款余额不多,但其中有的账户进出款项较多,法院对所有账户逐一冻结,被执行人资金即刻周转不灵,主动向法院履行了全部债务。

据统计,2012年来,全市法院共受理执行案件10.52万件,同比上升7.21%;案件执结率94.17%,同比上升0.64个百分点;平均执行天数27.42天,同比减少7.13天。

闯红灯不听劝告还打交警

——女行人因阻碍民警执行职务被拘留

本报讯（通讯员 董德海 记者 江跃中）近日,黄浦区发生一起行人乱穿马路遭民警制止进而殴打民警的案件,涉案人李某因阻碍民警执行职务,被处以行政拘留7天的处罚。

今年1月15日上午,黄浦公安分局交警支队民警老黄在本市九江路、山东中路路口指挥交通时,发现一中年女子正闯红灯,从九江路、山东路口东南角由南向北步行穿马路。民警当即对其劝阻,中年女子退回原处。然而,在红灯还未转为绿灯的情况下,该女子乘民警不注意,再次横穿马路并已过了九江路马路中心线。民警再次将其拦下,并指出其行为已违法,必须接受处罚。这时,该女子称没有钱,坚决不接受处罚,反而继续前行,并开始对民警辱骂,同时用拳挥打民警胸部。民警立即向分局汇报,后由派出所巡逻民警将该女子传唤到派出所。围观群众纷纷指责该女子行为,要求为民警作证。

黄浦警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二款规定,对阻碍执行职务的李某处以行政拘留七日的处罚。

警方提醒市民,为了您和他人的安全,请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做一个规范、文明的交通参与者。

本报讯（通讯员 张真 记者 徐轶汝）今天上午9时30分,普陀区法院的法庭内挤满了人,近300名前“喜来公社”员工终于拿到了被拖欠了整整一年的工资,可以安心回家过年了。

2011年底开始,上海哆嚒仕食品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啡啡仕食品贸易有限公司因为经营不善而濒临倒闭,这两家公司在上海拥有众多以“喜来公社”命名的加盟店,旗下共有800多名员工。从2012年1月开始,两家公司

一直拖欠员工工资。劳动监察部门和劳动仲裁部门相继介入,认定了公司拖欠员工工资的事实,并裁决两家公司支付拖欠的工资。随后,290余名员工凭借生效的行政处理决定书或者劳动仲裁裁决书向普陀区法院申请

强制执行,执行总额达到200多万元。

执行法官接手案件后,第一时间查控了两家公司的店内设备、店面租金等财产,对查封的设备予以评估和拍卖。然而被查控到的财产总额与员工的申请总额相距甚远,执行法官一

方面对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采取限制出境的强制措施,同时密切关注公司的应收债权款,协助公司催还这类款项;另一方面,与劳动局协商,使申请人获得了部分欠薪垫付。最终,为员工争取到115万余元的执行款。

普陀区法院上午集中发放 115 万元执行款

“喜来公社”员工拿到拖欠工资

一中院首次运用“声纹鉴定”查实案情

手机通话录音锁定毒贩

被告人当庭否认公诉机关指控

2011年5月3日,刘佳明按庄维指令驾驶轿车,携带毒资与万国勇一同前往广东。同月5日,刘佳明在广东向万国勇购得毒品并返回上海。6日下午1时30分左右,公安机关在上海市金山区沪杭高速公路枫泾道口抓获刘佳明,当场从他驾驶的轿车后备箱内缴获2900.48克甲基苯丙胺（即冰毒），从前排座位中间的收纳箱内缴获0.94克甲基苯丙胺和1.3克大麻。

当天下午2时许,公安机关在上海市普陀区将庄维抓获,并在其租住的房间内缴获180克尼美西洋、6.41克咖啡因、6.33克甲基苯丙胺和2.04克氯胺酮。2011年12月19日,公诉机关以庄维、刘佳明犯贩卖、运输毒品罪向上海一中院提起公诉(万国勇另案处理)。

庭审中,被告人刘佳明对公诉机关指控其贩卖、运输毒品的基本犯罪

明明是案件主谋,却在庭审中矢口否认犯罪事实,企图以不合作态度“逃避”刑罚。近日,上海一中院在一毒品案件被告人当庭否认全部犯罪事实的情况下,在本市法院率先成功采用“声纹鉴定”审查证据、查实案情,确定被告人庄维参与了犯罪,并以贩卖、运输毒品罪判处其死刑。

事实无异议,并供述称这些毒品如果让他带进上海,他就直接交给庄维,至于毒品什么价钱、怎么卖都不清楚。但被告人庄维坚决否认自己贩卖、运输毒品。

“声纹鉴定”串起证据链

为进一步查明事实、核实证据,办案法官在复听了被告人的相关手机通话录音后,建议市公安局行动技术总队对被告人庄维与其同伙刘佳明通话的语音进行声纹鉴定。经多次组织协调,浦东公安分局与司法鉴定中心签订了《刑事技术鉴定协议书》,

对所被告人做了相应的录音作为比对素材。2012年11月,司法鉴定中心出具鉴定书,确认录音中的男声系被告人的声音。在此鉴定基础上,再结合案件的其他证据,最终确定被告人庄维参与了该起犯罪。

一中院一审判决庄维犯贩卖、运输毒品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刘佳明犯贩卖、运输毒品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通讯员 潘静波 本报记者 宋宁华

关心糖尿病人 送昂立舒渴

促销信息 即日起至2013年2月15日

- 买昂立舒渴系列礼盒1盒,送舒渴安糖片赠品单盒1盒
- 买昂立产品、美国天然元礼盒满148元,送德国进口燕麦片1盒(700克装)
- 买昂立产品、美国天然元礼盒满248元,送欧洲原瓶特级初榨橄榄油1瓶(500毫升装)

活动限指定门店 三选一参加

●调节血糖 增强免疫 ●昂立荣获中国驰名商标

批准文号:卫康监字(2003)第044号 保健食品(卫)字第01030003号
批准日期: 2003年9月28日 批准文号: 卫食健字(2003)第003号

心脑血管健康 送昂立心邦

促销信息 即日起至2013年2月15日

- 买昂立心邦礼盒2盒,送心邦赠品单盒1盒
- 买昂立产品、美国天然元礼盒满148元,送德国进口燕麦片1盒(700克装)
- 买昂立产品、美国天然元礼盒满248元,送欧洲原瓶特级初榨橄榄油1瓶(500毫升装)

活动限指定门店 三选一参加

●整体养护心脑血管 ●昂立荣获中国驰名商标

批准文号:卫康监字(2003)第003号 保健食品(卫)字第01030003号
批准日期: 2003年9月28日 批准文号: 卫食健字(2003)第003号